

DBS61

陕西省食品安全地方标准

DBS61/003X—20XX

食品安全地方标准

韩城花椒叶

(征求意见稿)

20XX-XX-XX 发布

20XX-XX-XX 实施

陕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

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韩城市花椒产业发展中心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陕西为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西安悟空检测科技有限公司、西安市食品药品检验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刘英杰、刘强、薛尧、王冬霞、马帅、孙月茹、唐欣、樊璐、吕名蕊、罗可、张亚锋、惠卫甲、杨雯、严烨、李荣、贾寒冰、李卓、王永姣、孙晓、董曼曼、刘越。

本标准属首次发布。

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韩城花椒叶

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韩城花椒叶。

2 术语和定义

2.1 花椒叶

花椒叶为芸香科植物花椒 (*Zanthoxylum bungeanum* Maxim.) 的叶片。

2.2 韩城花椒叶

韩城花椒叶为韩城市及周边地区种植花椒的鲜叶，经适时采收、挑选、清洗、干燥制成。

3 技术要求

3.1 原料要求

新鲜花椒叶应具有其特有的形态、气味特征，色泽正常，无虫蛀、无腐烂、无霉变、无异味。

3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色泽	呈绿色至暗绿色	取适量样品置于洁净的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下观察其色泽、形态和杂质，嗅其气味、品其滋味。
形态	呈椭圆形，叶缘有细裂齿	
气味、滋味	具有花椒叶特有的气味和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	

3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/(g/100g)	≤ 14.0	GB 5009.3
总灰分/(g/100g)	≤ 13.5	GB 5009.4

3.4 污染物限量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污染物限量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铅（以 Pb 计）/(mg/kg) ≤	3.0	GB 5009.12
注：其他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。		

3.5 农药残留限量

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 4 农药残留限量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代森锰锌(以二硫化碳计)/(mg/kg) ≤	5.0	SN/T 1541
阿维菌素/(mg/kg) ≤	0.03	GB 23200.20
吡虫啉/(mg/kg) ≤	7.0	GB/T 23379
注：其他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		